股票代码:600022　股票简称:济南钢铁　公告编号:2008-030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A股上市公告书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北路21号)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日期:2008年11月10日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钢铁"、"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二、股票上市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本次增发A股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公司本次增发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925号文核准。

(三)股票上市的核准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共计3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于2008年11月12日起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次增发优先配售的股份即185,956,556股上市后12个月内不减持,其中通过网下有限售流通股优先配售158,884,556股,通过网上无限售流通股优先配售27,072,000股。除此以外,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承诺自本次增发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如有减持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次增发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票不设涨跌幅限制。

(四)本次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1、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08年11月12日

3、股票简称:济南钢铁

4、股票代码:600022

5、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1,733,600,000股

6、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380,000,000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限售期:无限售流通股有559,177,219股,有限售流通股有794,422,781股,具体可流通日期如下:

股东名称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可上市流通时间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794,422,781股	2009年5月14日

8、发行前控股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其本次增发优先配售的股份即185,956,556股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减持,承诺自本次增发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

9、本次上市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21,115,444股。

10、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1、上市保荐人: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法定名称: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中文名称缩写:济南钢铁

2、英文名称:JINAN IRON AND STEEL COMPANY Ltd.

3、注册资本:135,360.0000万元(本次发行前)

4、法定代表人:陈启祥

5、董事会秘书:迟才功

6、注册地址/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北路21号

邮政编码:250101

7、证券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8、联系电话:0531-88865480

9、传　　真:0531-88865265

10、公司网址:www.jigang.com.cn

11、电子信箱:jggf@jigang.com.cn

12、经营范围:钢铁冶炼、加工及技术咨询服务,钢材、水渣生产及销售,许可证批准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禁止储存)、铁矿石及类似矿石销售、煤气供应及自营进出口业务。

13、主营业务:以生产、销售钢材、钢坯等钢铁产品为主

14、所属行业:炼钢业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①控股股东名称: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②法人代表:王军

③注册资本:20亿元

④成立日期:1991年5月6日

⑤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钢铁冶炼;加工、制造、销售钢材、水泥、水渣、煤气、锻造件、标准件、铝合金、水泥制品、铸铁件、氧氢气、保温材料、耐火材料;出口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及相关技术;进口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相关技术;开发"三来一补"业务,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本行业劳务人员;房屋、设备租赁及转让,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济钢集团前身为始建于一九五八年的原济南钢铁总厂,位于山东省济南市东郊。1994年,经山东省政府批准组建集团公司,是全国520家重点企业集团之一。

2、实际控制人及股权控制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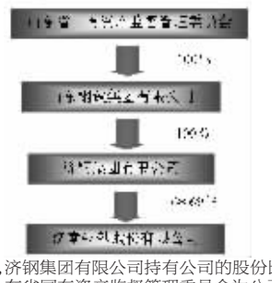

本次发行完成后,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为68.69%,依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前10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68.69	1,190,789,541	953,307,337
济南信赢煤焦化有限公司	流通A股	4.90	84,988,907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A股	2.93	50,707,860	0
济南鲍德气体有限公司	流通A股	1.74	30,196,058	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A股	1.02	17,718,540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A股	0.82	14,202,581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A股	0.68	11,765,952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A股	0.58	10,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A股	0.51	8,808,158	0
山东三利源经贸有限公司	流通A股	0.35	6,016,611	0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增发前		本次增发增加(股)	增发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流通股份	794,422,781	58.69	158,884,556	953,307,337	54.99
二、无限售流通股份	559,177,219	41.31	221,115,444	780,292,663	45.01
三、股份总数	1,353,600,000	100.00	380,000,000	1,733,600,000	100.00

注:除济钢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网下有限售流通股优先配售的158,884,556股确认为有限售流通股份外,济钢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网上无限售流通股优先配售的27,072,000股亦承诺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不减持。

四、本次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38,000万股

(二)发行价格:5.24元/股

(三)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网下优先配售和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网上优先配售和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四)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分别出具了网下申购定金及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优先认购申购款的验证报告[万会业字(2008)第2445号]、网下配售对象申购资金的验证报告[万会业字(2008)第2446号]、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的验证报告[万会业字(2008)第2447号],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发行网上发行中的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大华业字(2008)第688号]。

(五)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每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合计498,884.02元,每股发行费用为0.0013元。

(六)募集资金总额:1,991,200,000.00 元

(七)募集资金净额:1,990,701,115.98 元

(八)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38元(按照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九)发行后每股收益:0.80元(按照200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增发后总股本计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自招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上市保荐人及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保荐代表人:贾佑龙、徐疆

项目主办人:赵渊

经办人员:王科冬、李哲、李越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580号南证大厦16层

联系电话:021-52282569、52286741、52282530

传　　真:021-52340500

(二)上市保荐人意见

上市保荐人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济南钢铁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实,认为:发行人申请本次公开增发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推荐济南钢铁本次增发的股票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发行人: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11月10日

股票代码:000805　股票简称:S*ST炎黄　公告编号:2008-068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一直在致力于解决债务风险的化解,由大股东中企华盛垫支公司化解债务所需资金,截止目前,公司债务和解工作已取得实质性进展,公司已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常州分行、中信银行成都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招商银行上海东方分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达成债务和解协议并已实施完成,详见公司债务和解进展公告。上述债务和解协议签订并履行后,极大程度减轻了本公司偿债压力,并为后续的股权分置改革、资产重组创造了条件。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公司争取尽快推出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

公司将根据股改进展情况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批露义务。公司股票现已暂停上市并存在退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357　证券简称:承德钒钛　公告编号:2008-034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目前,公司因筹划有关重大无先例资产重组事宜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经向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询问,目前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正就该事项的有关问题与相关部门、单位进行沟通、协商,该事项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08-066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曾志锋(董事、总裁)及金鑫(董事、副总裁)通知,截止2008年11月7日收盘,两位高管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分别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600503)股票245983股、152007股,平均价格为4.649元人民币/股,总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55%,占全部流通股的0.737%。

两位高管计划将继续增持本公司股票,即自本公告日起半年内通过二级市场以不超过10元人民币/股的价格增持不少于200万股本公司股票(含本次增持),其中:曾志锋不少于120万股,金鑫不少于80万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08-039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11月7日公司董事会秘书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处获悉,其在11月6日和7日两天分别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购入前持有量(股)	本次购入数量(股)	截止目前持有数量(股)
程光	董事长	0	138000	138000
尚志强	董事、总经理	0	68000	68000
林震森	董事	19090	70000	89090
陈中一	副总经理	0	66000	66000
刘洁	副总经理	0	20000	20000
合计		19090	362000	381090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将上述增持股票申请锁定,同时监督并提醒公司高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买卖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1月10日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08年11月10日起,将新增长江证券代理本公司管理的东方龙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策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08年11月10日开始募集)的销售业务。长江证券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已获证监基金字[2003]25号文批准。

长江证券在以下38个城市63个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基金开户和申(认)购、赎回业务:北京、天津、哈尔滨、齐齐哈尔、沈阳、大连、青岛、上海、深圳、广州、福州、厦门、佛山、武汉、郑州、乌鲁木齐、荆州、十堰、黄石、宜昌、荆门、仙桃、重庆、成都、西安、南京、杭州、大庆、襄樊、惠州、济南、泰州、长沙、阿城、京山、钟祥、公安、龙岗、丹江口、咸宁、天门以及大足。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长江证券各营业网点的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9或027-8580831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95579.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10-6657857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张股　公告编号:2008-75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进展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原股改方案未获得相关股东会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重新启动股改程序;

2、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正在商议重新启动股改程序的有关事宜;

3、由于公司2007年度的审计结果显示公司股东权益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一、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正在积极协商,争取尽快提出股改动议,启动股改程序。公司目前仍然存在因大量或有负债引发的诉讼风险。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聘请股改保荐机构。

三、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正在督促各非流通股股东就公司重新启动股改程序的时间与具体方案尽快达成共识。

四、保密义务及董事责任

1、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2、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3、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08-35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经向控股股东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11月5日、11月6日、11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公司资产重组完成后,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书面问询,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复函承诺在目前及未来三个月内对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股权转让、发行股份等对公司股价具有重大影响的行为及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所有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的公告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1月10日

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次分红预告

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550004、B类550005,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08年9月27日合同生效。为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2008年11月12日进行第一次分红。现将分红的具体事项预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分配原则为:"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25%。"

根据上述原则,本基金管理人拟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28元。该分红金额可根据2008年11月11日本基金的可分配收益进行调整,分红金额如有变化,以分红公告为准。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8年11月12日

2、红利分配日(红利发放日):2008年11月13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08年11月12日

4、分红公告日:2008年11月12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默认方式)的投资人的红利款将于2008年11月13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人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08年11月1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8年11月14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有关法规规定,本基金向投资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基金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08年11月1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本次分红权益登记日前未在相应的销售网点进行分红方式选择的投资人适用于现金红利分红方式。

4、若分红结算日由于市场下跌等客观因素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大幅下跌,则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修改本次分红方案,跌破面值时则不进行本次分红。

七、咨询办法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

2、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021-51085168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08—022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11月5日、11月6日、11月7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征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公司前期已披露的公司拟收购仁寿人民特种水泥有限公司全部股份工作正在推进中,目前公司所聘请的审计、评估、独立财务顾问、律师等中介机构已基本结束现场工作,依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界定为关联交易,本公司预计此次拟收购仁寿水泥项目的交易标的额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近期上述中介机构将陆续提交相关报告,公司计划在短期内(不超过15个工作日)与协议方商议签署有关股权转让协议,并依照决策程序依次提交公司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截止目前,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华伦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建龙先生,给予答复:截止目前,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除上述拟收购仁寿人民特种水泥项目全部股份事项外,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业绩预增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拟收购仁寿人民特种水泥公司全部股份外,本公司没有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1月10日

关于新世纪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招商银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对于基金理财的需求,经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08年11月11日起开通旗下新世纪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世纪成长基金",基金代码:519089)在招商银行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定期定额投资"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世纪成长基金。招商银行接受投资人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人指定的日期从投资人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世纪成长基金。投资者在开办该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该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新世纪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世纪成长基金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如有调整,另见相关公告)。世纪成长基金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新世纪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三、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以通过招商银行的基金销售网点、网上银行等渠道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场所请遵循招商银行相关规定。

本基金若增加直销或者新的办理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

五、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世纪成长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招商银行发布的公告。

六、申购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2、招商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七、申购金额

通过招商银行办理世纪成长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为300元人民币。本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八、交易确认

1、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2、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定投业务也将做暂停处理。

九、"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账户等事项(具体变更事项须遵循招商银行的有关规定),或者终止定投业务时,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招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十、其它

1、对通过定投业务申购并确认成功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可在开放日办理赎回业务。

2、定投业务申购需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未知价"是指投资者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后,以实际扣款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十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一)招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二)招商银行网站:www.cmbchina.com

(三)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10-8866(免长途)

(四)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

十二、风险提示:

新世纪基金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10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恒泰证券推出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08年11月10日起在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开通其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基金: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02001)、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02002)、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代码:202101)、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02102)、南方现金增利基金(代码:202301)、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60105)、南方高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160106)、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202003)、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202005)、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202007)和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02801)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各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二、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恒泰证券的网点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三、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四、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恒泰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投资金额,但每期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300元(含300元),且无级差。

五、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投资者应遵循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与其约定每月扣款日期。

2、在基金定投协议签署成功后,恒泰证券将在每个月根据有效协议中指定的日期发起投资者约定的定期定额申购,如果遇到发起日为非交易日时,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发起。投资者约定日期为协议签署当日的,当日即可发起第一次定期定额申购。

3、投资者需指定相关恒泰证券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并应保证资金账户在扣款当日处于正常状态且保留足额金额;如扣款日内扣款失败,表示客户自动放弃该期申购。

六、申购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与一般的申购业务相同。

七、扣款和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上述基金的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其中南方全球基金的申购份额将在T+2工作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自T+3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八、变更与解约

1、如果投资者想变更和终止定投业务,请遵循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2、若投资者账户资金不足导致连续三次扣款失败,则定投业务自动终止。

九、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恒泰证券网站:www.cnht.com.cn

恒泰证券客服热线:0471-4961259

南方基金网站:www.nffund.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基金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鉴于11月11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美国退伍军人节),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于11月11日暂停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与定期定投业务,并自11月12日起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投业务。

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